

兴宁市人民政府

兴市府函〔2023〕30号

兴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兴宁市南部新城 控制性详细规划和城市设计地块 编号 6-01-08“三旧”改造单元 规划方案的批复

市自然资源局：

你局《关于请求同意兴宁市南部新城控制性详细规划和城市设计地块编号 6-01-08“三旧”改造单元规划方案的请示》（兴自然资报字〔2023〕62号）及有关材料收悉。根据《广东省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管理条例》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《兴宁市南部新城控制性详细规划和城市设计地块编号 6-01-08“三旧”改造单元规划方案》。

二、请你局会同相关职能部门依法依规办理控规调整相关手续，并严格规划实施管理，切实保障规划的有效实施。

附件：兴宁市南部新城控制性详细规划和城市设计地块编号
6-01-08“三旧”改造单元规划方案示意图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抄送：市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，福兴街道办事处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
附件

